

##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认真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的指导思想。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，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，于2024年2月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。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，公司始终践行方案宗旨，积极采取多种举措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。现针对行动方案相关举措进展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聚焦主业，积极践行国家“双碳”政策

公司将坚定“技术为根，向上生长”的发展理念，坚持技术贴近市场、产品贴近客户，全面打通研发、生产、服务协同，致力于成为全球首选储能电池供应商、全球领先的锂电池智造商。公司坚持科技驱动发展，用安全可靠的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，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，为全球电池产业发展贡献一份力量，让更多人用得起安全、稳定的清洁能源。

2025年，全球储能市场在新能源大规模并网、电力系统灵活性需求及政策支持的多重驱动下，延续高速增长态势。2025年公司取得营收119.44亿元，同比增加50.04%，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.06亿元，同比增加181.61%。

### 二、持续投入，提高核心技术创新能力

以创新为引领，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，在突破关键技术、核心技术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，打造创新重要发源地，加快驱动核心优势产业向高端化发展，成为稳链补链强链的有力支撑。加大研发和创新投入，发挥科技创新主体作用，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，服务国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2025年，公司立于能源变革潮头在技术创新、产业布局、全球拓展领域向下扎根，

向上生长。技术方面，公司研发升级了风鹏大电芯技术、AIDC储能技术、圆柱电池技术、软包电池技术；产品方面，公司推出了587Ah、588Ah及648Ah风鹏大容量电芯、瀚海系列AIDC储能专用电芯、擎天520储能柜、GreatCom6.26Mwh液冷储能系统、全极耳小圆柱电池、高安全充电宝电池Secu、微型圆柱Nano系统电池；能源管理方面，公司虚拟电厂项目落地深圳并在全中国布局推广。

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，在保持已有技术优势的同时，持续创新研究，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### 三、规范运营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建立了以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、董事会为决策机构、审计委员会为监督机构、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权责分明的法人治理结构，各机构分工协作，相互制衡。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，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，修订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，规范议事决策程序，推进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建设。同时，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战略，于2026年首次披露《2025年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》，充分展现了公司在社会责任方面的丰富实践和成效。

接下来，公司将持续构建稳健的公司治理机制，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继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，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。此外，公司将持续推动ESG治理体系融入企业经营管理各环节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提升ESG实践的专业性、系统性，更好地满足国内、国际投资者对公司ESG管理与实践信息的关注和需求，增强其对公司发展的信心。

### 四、加强信披，有效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。公司已建立内部重大事项信息收集、上报和沟通机制，保障信息披露的及时、准确、完整。公司重视与资本市场的沟通，逐步建立起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。为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情况，公司充分利用电话、邮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、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见面会、路演与反路演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，及时传递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信息，更好地向投资者传导公司价值。

接下来，公司将继续严谨、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，持续、准确、及时地向市场传导公司价值。此外，公司将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机制，不断优化和丰富投资

者关系管理的方式和方法，更有效地向投资者传导公司的价值。

## 五、共享成果，积极回报投资者

公司在兼顾业绩增长及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同时，持续强化回报股东的意识，高度重视对投资者持续、稳定、合理的投资回报，以实际行动回馈广大股东。公司在《公司章程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，自公司2015年上市以来，持续发布了《未来三年（2016-2018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《未来三年（2019-2021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《未来三年（2022-2024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《未来三年（2025-2027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，除受重大投资计划、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因素影响外，公司实施了8次现金分红，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2.5亿元。

此外，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2026年4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总股本503,343,36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6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,200,601.6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公司将严格履行中长期回报规划，继续保持稳健的分红政策，充分利用股份回购、现金分红等多种措施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红利，统筹好企业可持续发展与投资者回报的动态平衡，继续分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，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和满足感。

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“技术为根，向上生长”的发展理念，坚持技术贴近市场、产品贴近客户，全面打通研发、生产、服务协同，致力于成为全球首选储能电池供应商、全球领先的锂电池智造商。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夯实公司治理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重视股东回报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积极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为稳市场、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